

#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院文件

杭电研通[2021]8号

## 关于开展 2020 年 校级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为提高我校硕士研究生的学位论文水平，培养和激励硕士研究生的创新精神，根据《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评选办法》（杭电研〔2013〕169号）（以下简称《评选办法》）的有关规定，学校决定开展 2020 年度校级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评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评选范围：

- 1、我校 2020 年度授予博士、硕士学位研究生的学位论文均可参加评选。
- 2、办理保密手续且未解密的研究生学位论文不参加评选。
- 3、攻读学位期间已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者的学位论文不参加评选。

### （二）评选原则、评选标准和程序：

评选原则、评选标准和程序按照《评选办法》的规定执行。其中，论文评审成绩为优良，答辩成绩为优秀；并提供相关科研成果的证明材料。科研成果特别优秀的学位论文，可以不受上述条件限制。

### （三）评选比例：

1、各学院推荐人数不超过本学院 2020 年度授予硕士学位研究生人数的 8%，学校评选总数不超过 5%。

2、优秀论文培育基金项目验收成绩为优秀的论文，直接确定为校级优秀学位论文，不占用学院指标。

### （四）评选时间：

各学院于 4 月 19 日之前将相关纸质版材料（一式一份）报送研究生院培养学位办（行政楼 208），电子版材料发至 [xwb@hdu.edu.cn](mailto:xwb@hdu.edu.cn)。

材料包括：

1.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推荐表》；
2. 学位论文；
3. 相关佐证材料；
4. 《学院推荐名单汇总表》，学院根据学位评定分委员会（或代行其职的学术委员会）的表决结果进行**排序**。

特此通知。

- 附件：1.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优秀博士学位论文推荐表  
2.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优秀硕士学位论文推荐表  
3. 学院推荐名单汇总表



---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院

2021年3月31日印发